淄博一中防溺水安全应急预案

　　为确保我校师生生命财产安全，保障教育事业健康发展，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防溺水工作应急预案。

**一、指导思想和要求**

　　实行防溺水责任校园领导负责制，快速、及时、有效地处置学校防溺水工作中出现的各类突发性灾害事故。采取有效措施，立足学校，坚持自保、自救，防大灾、保安全，确保不出安全事故。

**二、组织机构**

　　1、成立学校防溺水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徐继华

　　在上级有关部门领导下，贯彻执行上级部门的指示精神，全面指挥学校防溺水工作。

　　副组长：李仁江

　　根据校园可能出现的险情，为组长提出排险、抢险方案。及时分析汇总，为组长决策提供科学依据。根据组长的指令，指挥抢险队伍进行抢险。

　　防溺水办公室主任：樊恒明

　　联系医疗部门，调动医务人员、医疗设备，组成医疗队参加抢救工作，负责学校稳定。

　　成 员：各班班主任在学校防溺水领导小组的统一指挥下，负责检查、监督防溺水措施的落实情况。

　　2、成立校防溺水工作抢险突击队

　　组 长：樊恒明、张建武、魏其宁、张仕温

　　成 员：各班班主任

**三、防溺水预案**

　　1、加强防溺水知识教育。学校利用周一升旗仪式、各班主任充分利用班会及安全教育课，及时对学生进行防溺水事故安全教育。教育学生不下河抓鱼，不下河洗澡，暴风雨天气不在路上行走，河水暴涨时不强渡强涉。

　　2、于学校附近塘、堰、河、水库等处树立“严禁下水抓鱼、游泳”、“珍爱生命”、“水深危险”等警示标语。

　　3、事故处置办法：

　　（1）发动学生检举揭发下河洗澡的学生，将其上报学校，由学校和家长配合进行批评教育。

　　（2）一旦学生发生溺水现象，立即报告学校防溺水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在上报教育局同时组织抢险突击队以最快速度赶往事发现场，采取措施当场急救，情况严重应立即送往医院抢救，尽最大可能弥补损失。

　　（3）防溺水工作领导小组联系家长做好善后事情处置。

　　4、对因工作不负责任或失误造成安全事故的，要严肃追纠当事人的责任。